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子公司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子公司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子公司本年单项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制度规定，公司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报告期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

经测试，公司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龙”）全资子公司昆山海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海格”）受整体搬迁的影响，需要对不再具有使用价值专用设备、专用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对长期待摊费用提前报废。同时，苏州金龙公司基于此对昆山海格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二、 本次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及长期待摊费用提前报废，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35 亿元，减少公司 2018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0.35 亿元。同时，苏州金龙公司对昆山海格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将

减少其单体报表利润总额 1.16 亿元，但是，由于昆山海格是公司子公司苏州金龙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在苏州金龙公司合并报表层面予以全额抵销，对 2018 年度苏州金龙公司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不产生直接影响，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也不产生直接影响。

三、本次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2019 年初子公司苏州金龙公司本着选择对苏州金龙最有利的经营决策方案，启动昆山海格整体搬迁方案，对不再具有使用价值专用设备设施等计提减值损失及长期待摊费用提前报废，金额合计 0.55 亿元，以及 2017 年和 2018 年连续两年销售规模大幅下降等原因，累计亏损金额较大，苏州金龙公司对昆山海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出现减值迹象，子公司苏州金龙公司聘请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持有的昆山海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子公司苏州金龙公司对昆山海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16 亿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文件的要求，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年度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